法相宗 101.11.16

- 是諸識轉變 — 第六意識緣名為境
  - 相應自性義 所分別非餘
  - 字展轉相應 是謂相應義
  - 非離彼能詮 智於所詮轉
    - 能詮 — 名
    - 智於所詮轉 — 義
    - 由若不了能詮之名
      於所詮義覺知不起
      故一切法皆不可言
    - 若言要待能詮之名
      於所詮義有覺知起
      為遮此故 — 待名言知覺是假
      復說是言： — 為求證真實故遮
  - 非詮不同故
    - 以能詮名與所詮義
      - 互不相稱
      - 各異相故
      - → 能詮、所詮皆不可說
    - 由此因故說 一切法皆不可言
  - ⇨ 一切不可言
- 分別所分別
- 由此彼皆無
- 故一切唯識
- 由一切種識 — 前五識所依和所緣
  種現熏變為根.境
- 如是如是變
- 以展轉力故
- 彼彼分別生
- ⇨ 由彼彼遍計 — 遍計種種物
- 此遍計所執 — 自性無所有 — 空 — 假 — 虛
- ⇨ 依他起自性 — 分別緣所生 — 有 — 實 — 妄
- ⇨ 圓成實於彼 — 常遠離前性 — 真實
  - 故此與依他 — 非異非不異
  - 如無常等性 — 非不見此彼

- 事
  - 八識自體分 — 識自相故
  - 六位心所自體分 — 識相應故
  - 所變相見二分 — 二所變故
  - 分位差別不相應法 — 三分位故
- 理 — 所顯真如無為法 — 四實性故
- 不離識故 ⇦
  - 五位百法
  - 三性所顯
  - 密意說言
  - 皆無自性 — 此諸法勝義
    亦即是真如
    常如其性故
    即唯識實性